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12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 3 人均参与了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13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3 月收到监事郑海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海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详见 2023 年 3 月 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持股 5%以上股东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经监事会审核，同意提名王彦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特此公告。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彦楠：男，中国国籍，1993 年 5 月生，无境外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经济学学士、北京大学工程硕士，中级经济师。曾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分析员、基金事业部高级分析员，现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三部高级分析员。

王彦楠先生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推荐。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王彦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其他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彦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王彦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14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 9 人均参与了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3-015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12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12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及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7 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 5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

信函登记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 5 号三峡旅游集团证券事务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443003，传真号码：0717-6443860。

2. 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 8:30-11:30 及 14:30-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 5 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宜昌市港窑路 5 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443003

电话号码：0717-6443860

传真号码：0717-6443860

联系人：方佳 汪龙龙

6. 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27”，投票简称为“三旅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及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我公司出席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所列议案投票，如未作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公司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对本次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表决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若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明确投票指示，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 否□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 炼石 公告编号：2023-046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关联方签订《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增加借款的议案》，决定向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展航投”）借款 9,600 万元人民币。

2、川发展航投的股东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四川发展引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引领资本”）为同一股东，川发展航投与引领资本构成一致行动人，川发展航投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批准了该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无涉及该关联事项的关联董事。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4、本次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因此，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ARNAHX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4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熊辉然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25 日

经营场所：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 6 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川发展航投为国有独资企业，其股东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3、川发展航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引领资本为同一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川发展航投与引领资本构成一致行动人，川发展航投为公司的关联方。

4、川发展航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增加借款的议案》，决定向川发展航投借款 9,6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归还借款等，借款期限 3 年，分次提款，可提前还款，借款年利率 6.37%，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本次借款担保方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政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以持有的加德纳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事项是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的，公司承担的借款利率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9,600 万元人民币

2、借款期限：3 年，分次提款、可提前还款

3、借款利息：年利率 6.37%，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4、借款用途：用于归还借款等

5、担保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政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以持有的加德纳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可有效化解公司的短期债务风险，保障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川发展航投累计已发生关联借款金额 8,381.00 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已就该事项事先提供了相关材料，经审阅，我们认为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提供借款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全资公司的资金需求；

2、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3、综上，我们同意将本次借款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向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有利于满足其资金需求，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该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此次借款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向关联方借款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 炼石 公告编号：2023-047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 2023 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中 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4），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周五）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张政先生（持有本公司 17.44%股份）提交的《关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向关联方增加借款的议案》和《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增加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上述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审议上述临时提案，会议其他审议事项不变。

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 炼石 公告编号：2023-048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中 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4），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周五）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张政先生（持有本公司 17.44%股份）提交的《关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向关联方增加借款的议案》和《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增加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审议上述临时提案，会议其他审议事项不变。更新后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决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7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7、出席对象：

（1）凡是 2023 年 3 月 31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999 号一一子公司成都航宇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2.00	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向关联方增加借款的议案	√
4.00	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增加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

2、议案均为普通议案，议案 1.00 和议案 3.00 为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8: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999 号（邮政编码：610200）

3、登记方式：符合条件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应亲自签署授权委托书，委托书见附件二）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先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兵

电话及传真：028-8585 3290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97；投票简称：“炼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7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7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 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2.00	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向关联方增加借款的议案	√			
4.00	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增加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 炼石 公告编号：2023-045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 12 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向关联方增加借款的议案

决定向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9,6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归还借款等。借款期限 3 年，分次提款、可提前还款，借款年利率 6.37%，到期还本，按年付息。

本次借款担保方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政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借款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关于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增加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四川发展航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9,6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以持有的加德纳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该借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3-015 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在厦门市湖里区五缕湾同安商务大厦 2 号楼 19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发出，并获得董事确认。公司本届董事会有董事 7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晓光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3 月 7 日起算，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的情形，已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公司董事会经过综合考虑后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 3 个月内（即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如再次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 2023 年 6 月 28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3-016 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3 月 7 日起算，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的情形，已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 3 个月内（即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如再次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 2023 年 6 月 28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74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公开发行了 595.75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9,575.00 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547 号”文同意，公司 59,575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合兴转债”，债券代码“128071”。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合兴转债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4.38 元/股。

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合兴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4.38 元/股调整为 4.2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6 月 4 日起生效；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合兴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4.28 元/股调整为 4.1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9 日起生效；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合兴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4.18 元/股调整为 4.0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8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2021 年 7 月 3 日和 2022 年 7 月 2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截至目前，“合兴转债”转股价格为 4.04 元/股。

二、“合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3 年 3 月 7 日起算，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即 4.04 元/股×90%=3.636 元/股）的情形，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合兴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 3 个月内（即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如再次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 2023 年 6 月 28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合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3-024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1 月 31 日，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被申请人”）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或“法院”）送达的（2023）京 01 破申 66 号《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北京海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北京一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法院同意公司启动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预重整事项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1、自公司发布《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后，公司协助临时管理人通过电话、电子邮件、邮寄等方式通知已知债权人的申报债权工作。目前债权申报审查工作仍在进行，公司正积极配合临时管理人依法审查已申报的债权。

2、重整投资人的报名期限已于 2023 年 3 月 1 日截止，共计 25 家意向重整投资人提交报名材料并缴纳意向金。临时管理人组织召开评审小组会议，对意向重整投资人进行了遴选，最终确定 11 家为中选投资人；9 家为备选投资人，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3、临时管理人已组织召开了公司预重整的资产评估机构选聘评审会，选聘出的资产评估机构正在开展对公司资产的调查和评估工作。

4、临时管理人及公司已与北京博雅春芽投资有限公司等共 12 方重整投资人分别签